类别号标记：A

慈 溪 市 民 政 局 文 件

慈民政建〔2022〕8号 签发人：戚建江

对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69号建议的答复

陈云芬代表：

您在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大会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加快发展康养产业的建议》 （第169号建议）已收悉，现将有关意见答复如下：

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康养产业和养老服务工作的关注和支持。结合您所述建议，与市市场监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卫生局商讨，我们重点做好以下工作。

在推进养老机构建设工作上，主要有：

**1.积极推进养老床位数建设。**截止2021年底，全市已完成浙里养备案的养老机构18家（正常开业养老机构16家）养老机构床位4089张，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机构床位数14.2张。近两年来共推进两个养老机构建设任务：城区福利院二期工程和城南老年公寓项目。城区福利院二期总建筑面积39837平方米，总床位数932张，于2021年6月完成改造正式开业运营，并与上海知名连锁养老企业兰公馆投资有限公司合作，采用“医养结合”模式作统一运营；城南老年公馆项目总建筑面积6425平方米，拟设置床位160张,由于疫情关系，原定于2021年底开业，现延迟开业时间。两个项目的完工进一步提升了我市机构养老整体水平，弥补了我市优质低价的机构养老服务产品供给短缺的问题，使中端消费水平的老年人有了更好的选择。

**2.持续推进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提升。**2021年启动全市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工作，根据宁波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评定方案，同时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指导前期资料整理准备工作。截止目前，周巷镇老年公寓等9家养老机构被评定为2星级等级养老机构，二星级以上（含二星级）养老机构占全市养老机构比例达53%。

**3.贯彻落实民间资本投资养老服务业的各项政策**，包括落实税规费优惠、水电费优惠、强化金融保障、完善养老服务供地政策等，如国土部门对于养老服务用地予以优先安排，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建设用地，可以按工业用地价格，非营利性和福利性养老用地可以采取政府划拨方式供地，同时允许符合条件的原工业厂房和仓储用房、学校、办公楼等存量房产和土地，用于兴办养老服务机构，提高存量、闲置资源的利用效率，加大对养老服务用地的供给力度，保障养老服务用地需求；落实市财政对养老服务业的相关补助政策，包括养老机构床位补助、机构运行补助、护理员特殊岗位津贴、养老机构参加政策性保险的补助、大中专毕业生入职奖励等，2022年市本级年初预算安排社会养老服务体系补助资金4772.5万元，并对按实结算资金将根据需要予以调整。同时根据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，按照上级有关要求，结合财力许可，不断加大扶持力度，推进我市康养产业发展；继续优化社会养老服务政策，吸引更多的专业化养老服务机构进入我市养老服务市场，推动养老服务市场主体多元化。截止目前，我市16家养老机构中多数实施公建民营，3家为纯民营，并已成功引入上海兰公馆集团、上海国医馆参与我市养老服务机构运营。

**4.大力推进医养融合发展。**2020年，市卫健局联合市民政局、市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和市红十字会在全市养老机构建设“康养驿站”，为入住养老机构的老人提供专业的健康管理和送入机构、送到床边的医疗健康一站式健康服务。2021年，按照设施、器材、队伍、标准、数据等“五有”标准，试点掌起镇中心敬老院、兰公馆城区社会福利院建立康养联合体，进一步夯实医养康养基础。今年我们将再推进4家康养联合体建设。

针对您提出简化民营康养产业的审批流程的建议，有如下工作举措：

市卫生健康局以“三服务”活动为主线，不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。通过整合政务资源、优化办理流程、运用数据共享等方式，为培育我市民营康养产业保驾护航。**一是下沉企业，服务上门。**卫生监督员上门对养老机构诊室布局、卫生设备设施配备、有资质合格医护人员聘用等方面进行指导、在申请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受理条件时，指导企业和群众进行网上申报；及时现场公示、踏勘验收，法定时间内提前审批办结，快递送达许可证。**二是优化服务流程，实现最多跑一次。**通过减少办事环节、精简申报材料等多种便民举措努力实现群众企业“零跑腿”，“你不用跑我来跑”，使养老机构从申请到最终取得《执业许可证》全过程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，截至目前共审批“养老服务医疗机构”4家。**三是搭建康养平台，为老年人提供健康服务。**2021年以来，通过康养联合平台为老人测血压、测血糖、巡诊等服务4222人次，实现老年用药规范化管理，慢病的管理率、控制率均为100%。开展中医康复、推拿、中医辨识、测骨密度、接种新冠疫苗、流感疫苗、失职失能上门评估等特色服务624人次，依托医联体开通转诊绿色通道，住院3人次。

市市场监管局以“放管服”和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为牵引，深入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，努力营造高效规范、公平竞争的养老服务准入环境，促进养老服务市场主体快速发展。2021年，全市新设“养老服务”相关市场主体20家，新设数同比增长122.22%。截至2022年3月底，我市实有“养老服务”相关市场主体40家。为提升营利性养老机构准入登记便利性，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:**一是推行企业开办“1+0”模式。**在推行企业开办全流程“一件事”一日办结基础上，进一步减环节、压材料、降成本、提效率，依托“浙江省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平台”打造企业开办“1+0”新模式，即“1个环节+0成本”，将印章刻制、申领发票同步纳入企业开办1个环节，免费发放电子营业执照、电子印章和税务ukey，同时推出公章刻制费用银行免单服务，真正实现养老机构开办全流程零跑腿、零成本，提升市场准入便利度，降低办事创业成本。**二是推行企业登记镇级全覆盖。**深化“同城同办”改革，针对部分申请人不熟悉、不习惯、不善于线上办理等问题，进一步建立线下办证就近就便办事机制。通过打好“下放审批权限、推行同城通办、加强窗口建设”等一系列组合拳，在宁波大市率先实现企业登记服务镇级全覆盖，慈溪全域无死角、无差别“同城通办”，方便养老机构就近获取异地办证、面对面申报辅导、惠企政策咨询等个性化服务。**三是推行“全周无休”办理服务。**紧紧围绕相关市场主体办事需求，一方面在市行政服务中心推出“全周无休”登记服务新模式，实现群众周末轻松办事，另一方面依托数字化设备打造“淘宝小二式”随时在线咨询队伍，提供365天实时、精准的政务咨询解答服务，全面建立完善“随问随办”办事机制，切实增强养老机构办事获得感，打造优质、规范、高效的审批服务环境。

下阶段，我们将继续聚焦养老机构需求，继续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将“三服务”持续向纵深推进，积极开展康养产业市场调研，回应企业诉求，提供暖心政务服务。认真贯彻落实好今年3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，切实加强业务培训，不断优化审批服务流程，激发市场主体创业创新活力，全力助推我市康养产业做大做强。

最后，衷心感谢您对我市民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希望您在今后继续多提宝贵意见！

 慈溪市民政局

2022年6月29日

抄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卫生健康局，市市场监管局、市财政局，周巷镇人大主席团。

联系人：范如伦

联系电话：63010638。